

# 江苏省高校招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文件

苏教指通〔2025〕13号

## 省高校招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关于做好 全省2025年普通高校毕业生 就业调查工作的通知

各普通高校、独立学院、研究生培养单位：

为了解全省高校人才培养、社会需求与毕业生就业情况，进一步完善高校就业创业指导服务工作，推进高校教育教学和管理改革，省高校招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将于3月下旬启动全省2025年高校毕业生就业调查。现将相关工作安排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调查安排

（一）毕业生调查。面向2025届高校毕业生分两个阶段实施调查：第一阶段为“母校评价调查”，研究生调查时段为3月25日—6月30日，本专科生调查时段为4月10日—6月30日；第二阶段为“就业相关调查”，调查时段为9月18日—11月15日。

中心将通过邮件系统推送调查问卷，毕业生查收邮件参与调查。

(二) 用人单位调查。9月9日—11月25日，中心将通过江苏24365大学生就业服务平台，对招聘我省高校毕业生的用人单位实施问卷调查。

## 二、相关要求

1. 请各校就业工作部门安排专人负责，积极宣传并发动毕业生参与调查，切实提高答题参与率和准确性。调查结果将直接反映毕业生就业质量，呈现供需双方对高校人才培养的评价。

2. 请各校负责调查工作的老师加入江苏就业调查工作群(QQ群号：225132991)，及时掌握工作进程。

(联系人：吴翔、霍亚丽，电话：025-83335752、83335313。)

省高校招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

2025年3月19日

---

江苏省高校招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办公室

2025年3月19日印发

---